

113 下

系/所/班/中心

停開課程 申請表

課程停開原則：在選課階段開始後，應盡量避免辦理課程停開。若確有停開需求，請考慮於同時間段增開課程，並請儘速通知原修課學生，以利其進行改選其他課程準備。

學士班必修課程(含校定必修)停開：需檢附系課程委員會議的同意停開記錄。由課務組送交教務長核定。

學士班選修及研究所課程停開：課務組逕行受理。

加退選截止：114/3/2

送件日期： 113 年 ____ 月 ____ 日

科號	科目名稱	教師別	課程	必選別	修課人數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士班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必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人修習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兼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究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人
停開原因說明：					
_____ 授課教師簽章		_____ 單位主管簽章		_____ 院長簽章	

單位聯絡人：_____ 聯絡分機：_____

課務組(校本部)：傳真 5721960 分機 31392~31395

課務組(南大校區)：分機 72201、72206